

# 江苏省教育学会文件

苏教会〔2022〕13号



## 关于实施江苏省基础教育育人模式 研创工程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学会、省教育学会各分支机构：

为深入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江苏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经研究，从今年起面向全省中小学实施“江苏省基础教育育人模式研创工程”（简称“育人模式工程”）。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实施意义与目标

**1. 促进高质量发展基础教育。**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培育人这个核心问题，在立德树人、五育并举、课程实施、教学改革、师生成长、教育评价、家校共育、质量提升、管理创新、文化建设等方面设置“育人模式工程”研创项目，力争既出成果，更出人才，真正把为学、为事、为人统一起来，促进江苏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示范性育人。

**2. 促进育人模式研创。**坚持学生为本，推进教育教学改革。以改革育人模式为突破口，探索基础教育育人模式的内

涵、特征、内容、类型与实施路径，在全省建设一批“创新性、建构性、实践性、引领性”的育人模式，深入探索江苏基础教育人才培养的科学规律和实践策略，形成理论与实践成果，生成百花齐放的江苏教育发展新局面。

**3. 促进教育家型拔尖人才成长。**实行“以优秀人才领衔研创项目、以研创项目成就拔尖人才”的策略，坚持思行合一，推进育人模式、拔尖人才及其研创团队的整体建设。通过实施育人模式工程，努力培养一批“重立德树人、能实践开拓、会理论建树、善团队共进、懂聚力协同、有全国影响”的“江苏省教育家型拔尖人才”。

**4. 促进人才强教持续性探索。**省教育学会每年重点遴选10个左右育人模式研创项目，同时把项目主持人作为教育家型拔尖人才进行培育。以三年为一期，集中指导，分别研创，铸就品牌，发挥示范作用。各地也可根据实际自行确定本地同类项目。争取到2030年，形成一批“彰显时代精神、富有江苏特征、走在全国前列、具有国际影响”的育人成果和教育家型拔尖人才，为建设现代化教育强省贡献力量。

## **二、实施重点与内容**

**1. 突出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责任落实。**深入学习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央关于基础教育教学改革的重大决策，探索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育人模式的整体建构，将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到实处、落到项目、落到人员，形成“培根铸魂、启智润心”立德树人的新局面。

**2. 针对基础教育实践问题的攻坚克难。**针对基础教育的新矛盾、新挑战，以新课程实施为重点，用新课改理念引领育人模式研创项目。要聚焦教育理念、学科课程、课堂教学、考试评价等方面问题，组织深入调查研究，认真分析存在问题及其原因，以专家引领、团队攻关，在认真解决教育教学中的重点、难点、痛点问题等方面，争做表率、争当示范、走在前列。

**3. 提升育人模式建构的整体水平。**围绕为谁培养人、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这个育人模式的核心问题，立足自身优势，确定具体项目。对育人模式进行系统谋划、整体思考、实践建构、理论探讨，形成多样化育人模式。通过研创活动，进一步丰富实践、凝炼内涵、升华理论、扩大影响，成为育人模式的标志性范式。

**4. 探索教师干事创业的成功之道。**要坚持促进师生共同成长的理念，在培养学生的同时成就教师，积极探索教师在研创活动中成事、成长、成功之道。以教育家型拔尖人才培养对象带领研创团队，引领全体教师潜心教书育人，促进更多教师专业成长，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 **三、实施方式与方法**

**1. 个人自主研创建构。**教师要有强烈的责任意识和进取精神，在已有初步教学主张、教学思想、教学模式的基础上，落实新课改的理念，进一步自我反思，自主开展研创活动。针对新时代教育教学面临的难题，研制育人模式研创方案，提出明确的发展目标和具体的研创措施。围绕育人模式的研

创，从概念内涵、价值追求、构成要素、重点内容、方式路径、评价反思、特质特征、实践实证等方面进行整体性、关联性建构，形成成熟的育人模式的结构化表达。

**2. 名家团队跟踪指导。**省教育学会将建立育人模式工程专家团队，加强全过程跟踪指导、在场指导、线上指导。指导育人模式研创进行全面、系统、科学、务实的整体建构，帮助制定并完善切实可行的个性化的研创实施方案；深入研创单位深度调研、现场指导；组织育人模式研创成果评估等。

**3. 高端跨界考察学习。**立足专业领域，不断深化跨界探究，做到纵向上专业有深度，横向上跨界有宽度。加强跨界学习。强化哲学、科技、经济、信息技术等方面的跨界性学习，促进研创人员优化知识结构，拓宽专业视野、启迪思想智慧、创新方式方法。加强跨域跨业考察。参观全国著名的高等教育和基础教育学校以及高层次研究所和高新技术企业，了解行业前沿态势，寻找高质量发展的启迪性规律，促进创新发展。

**4. 校本研究互助共进。**突出校本化育人模式的研创，形成校本教研优势。落实研究载体，省教育学会将通过帮助建设育人模式研究所等方式，推动研创项目理论与实践建构。坚持抱团发展，定期召开研创项目工作交流研讨会，创设“一人展示同伴为师”的交互式学习模式，通过展现思想理念、结构样态、课堂印证和学术成果，促进教师相互砥砺，共同提高。开展多种合作，邀请部分高校教师、硕博研究生

参与校本化育人模式研创活动，促进不同学校教师育人水平的整体提升。

**5. 宣传展示辐射引领。**建立育人模式研创成果展示平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扩大成果的社会影响。学会每年举办育人模式研创成果展示活动，召开教育家型拔尖人才培养对象育人思想专题研讨会等，邀请全国高层次人才和权威机构专家等前来指导。借助全国平台宣传育人模式，通过各级传媒宣传研创成果。学会通过举办育人模式研创成果观摩研讨会和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发挥育人模式的引领作用，带动更多学校开展校本实证研究为主的育人模式研究与实践。

**6. 过程评估促进提升。**三年研创期间，省教育学会将组织专家团队评估研创项目的年度阶段性成果，并提出指导性意见，促进研创目标的实现。建立研创人员电子档案，加强研创过程性评估；聘请优秀研创人员为省教育学会特聘专家或学术导师，参加研创项目指导和评估。

#### **四、申报要求与程序**

育人模式工程研创项目申报要体现前瞻引领性、开拓创新性和实践建构性。由在职在岗并立志终身从教的中小学优秀人才申报，鼓励符合条件的中青年优秀教师申报，申报者须符合以下要求：

1. 有崇高的教育理想和奉献精神，具有强烈的事业心、高度的责任感和良好的协作精神，具有较高的社会声誉和立事、立人、立学的志向和抱负。

2. 有鲜明的办学理念和教学主张，面对现实中的教育问题、教学难题，敢于创新、善于开拓，初步形成鲜明、科学的教育思想体系。

3. 有较高的研究能力和教学成果，文字能力强，有课题、有成果、有专著（含教材）。主持过两项以上国家、省内涵发展项目或省级教科研课题等，获得过省级以上教学成果奖，在区域有较大影响。

4. 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和教学经验，扎根课堂、深耕课堂、不离课堂，教学业绩突出，基本形成有自身特点的前瞻性的教学主张、教学模式、教学风格，深受学生欢迎和同行好评。

5. 有较强的合作意识和研创团队，善于协调沟通，校内威信高，受到师生的好评；与社会相关单位及教科研部门建立了良好的协作关系。已有专业团队组织成绩明显。

申报程序如下：

1. 自愿申报。申报人根据文件要求和自身条件自愿申报，并向市县教育学会（没有建立教育学会的县（市、区），请教育行政部门推荐）提交相关申报材料。

2. 市县推荐。在县级教育学会推荐、教育行政部门同意的基础上，各设区市教育学会经市教育行政部门同意后，向省教育学会推荐 1 到 2 人，并将申报材料统一寄送省教育学会秘书处。

3. 综合考评。省教育学会组织专家综合考察申报人员；组织专家审阅申报材料；组织候选人答辩；深入相关单位考察（听课、观摩、座谈会等）；召开会议评审会，提出育人

模式研创项目名单；在省教育学会网站公示入选名单；省教育学会审定最终名单并发文公布。

为不拘一格选人才，让想干事的人有机会、能干事的人有平台，少数优秀志愿者，在地方支持的基础上，经省知名教育专家、特级教师正高级教师等3人以上特别推荐，按本文要求，可直接向省教育学会提交申报材料，省教育学会组织专家从严审核后特别优秀者可参加综合考评。特别推荐专家不参加与推荐相关的申报评审。

已被确定的研创项目主持人，退休后如不继续从事教育工作将自然取消项目资格。

## **五、推进措施与保障**

坚持理论实践化、实践理论化，各地要相互协同，形成合力，搭建育人模式的深度研修、思想引领和实践创新平台。

**1. 组织保障。**省教育学会负责整个工程的顶层设计和组织实施，以及对研创人员的长期跟踪联系。建立省市县教育学会协同推进育人模式研创机制，与各地教育行政部门、教科部门会办研创工作。研创项目所在学校教育行政部门及地方学会要积极支持研创人员开展各项工作，为研创工作创造必要的条件。

**2. 专家指导。**省教育学会将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的合作，聘请各类专家和名师担任育人模式的研创导师，通过省教育学会组织或学校自主邀请多方专家现场指导，深入学校全面考察、进入课堂在场体察、师生交流深度观察，加强过程性指导，为研创项目提出指导意见。聘请优秀的育

人模式研创人员担任学术导师，参与全省育人模式的指导工作。

**3. 活动助推。**省教育学会每年立项一批有关研创育人模式的重点课题，开展专题研究；组织育人模式主题征文评比，形成育人模式优秀研究论文和案例。建立育人模式研创成果展示平台，利用视频等方式让全省更多老师分享；通过宣传媒体、出版部门、省教育学会网站等，宣传育人模式研创成果。省教育学会年度学术年会推介育人模式研创成果；省教育学会相关专委会要组织学科类育人模式观摩研讨活动，总结推广育人模式和典型经验。

**4. 经费支撑。**积极争取政府财政、教育行政部门和社会等多方面的资金支持，努力为学校提供和增加研创项目经费；加强有关经费科学规范使用，保障育人模式工程的顺利实施。申报研创项目不收任何费用。

## **六、其他事项**

申报省基础教育育人模式，请提供以下材料：①项目申报表（附件一，一式三份）及佐证资料；②代表性论文（不超过5篇）、论著等（一式一份）；③反映本人教学模式的课堂教学录像（1节课，录入U盘）；④能体现拟申报育人模式内容的本人教学活动宣传报道（不超过5项）。

请各设区市教育学会在10月20日前，将核准的向省推荐的研创项目材料统一寄省教育学会秘书处，地址为江苏省南京市北京西路15-2号1号楼303室，并将申报材料电子稿发省教育学会专用邮箱：[sfxyrms@163.com](mailto:sfxyrms@163.com)。联系人：陶圣

琴、成于思，联系电话 025-83750422。

附件：江苏省基础教育育人模式研创项目申报表

江苏省教育学会

2022 年 9 月 8 日

抄送：中国教育学会、江苏省教育厅、各市县（市、区）  
教育局



附件

# 江苏省基础教育育人模式 研创工程项目申报表

项目名称：

申报人：

申报单位（公章）：

申报日期：

江苏省教育学会制



## 一、申报人基本情况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2寸近期正面<br>免冠照片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 最后学历         |     | 专 业  |       |                |
| 毕业学校         |     | 毕业时间 |       |                |
| 工作单位         |     |      | 联系电话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 聘任时间  |                |
| 行政职务         |     |      | 任职时间  |                |
| 移动电话         |     |      | 微 信 号 |                |
| 通讯地址         |     |      | 电子邮箱  |                |
| 从事教育教学工作主要简历 |     |      |       |                |
| 起止时间         | 单 位 | 工作岗位 | 职 务   | 教学科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申报人近五年教育教学、教科研成果和受表彰奖励情况

| 省级及以上教育教学及教科研成果（限填十项） |     |                |      |                  |
|-----------------------|-----|----------------|------|------------------|
| 成果名称                  | 时间  | 发表、出版<br>或组织单位 | 作者排名 | 获奖情况<br>（注明奖励部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荣获省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情况（限填五项）   |     |                |      |                  |
| 荣誉称号或奖励名称             | 时 间 | 表彰奖励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研创团队成员情况（不超过 10 人）

| 姓 名 | 工作单位 | 专业技术职称 | 研究专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研创方案（5000 字左右）

|  |
|--|
|  |
|--|

说明：研创方案需在总结已有教学理念、教学思想的基础上，凝练、建构与实施育人模式，重点是育人模式的内涵升华、内容建构、实践做法、预期成果和研创计划等。

五、推荐意见

|                            |                                               |
|----------------------------|-----------------------------------------------|
| 所在<br>单位<br>意见             | <div></div> <div>(公 章)</div> <div>年 月 日</div> |
| 县级<br>教育<br>学会<br>意见       | <div></div> <div>(公 章)</div> <div>年 月 日</div> |
| 县级<br>教育<br>行政<br>部门<br>意见 | <div></div> <div>(公 章)</div> <div>年 月 日</div> |

|                                                       |                                               |
|-------------------------------------------------------|-----------------------------------------------|
| 设区市<br>教育<br>学会<br>意见                                 | <div></div> <div>(公 章)</div> <div>年 月 日</div> |
| 设区市<br>教育<br>行政<br>部门<br>意见                           | <div></div> <div>(公 章)</div> <div>年 月 日</div> |
| 特别<br>推荐<br>意见<br><br>(直接向省<br>教育学会申<br>报项目须填<br>写此栏) | <div></div> <div>(签 名)</div> <div>年 月 日</div> |

